

祁彪佳文稿(二)

北京圖書館藏

祁彪佳文稿（一）

書目文獻出版社

祁彪佳文稿
(全三册)

書目文獻出版社出版

(北京文津街七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通縣蘭空印刷廠印刷

787 × 1092 · 1 / 15 175.5 印張

1991年8月北京第一版 1991年8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定價：295 圓

ISBN 7-5018-0860-8/K·100

《祁彪佳文稿》出版說明

祁彪佳（一六〇二—一六四五）字弘吉，號世培，別號遠山主人，是明代山陰（今浙江省紹興市）著名藏書家祁承燾之子。祁彪佳聰穎好學，從小寢饋在家藏的書卷中，飽受熏陶。明天啟二年中進士，任興化推官。崇禎中累官御史巡按蘇松。他治仕清廉，關心民間疾苦，善上疏直言。曾辭官家居九年從劉宗周學。明亡，以身殉國。祁彪佳不但是明末名宦，還是一位文學家兼戲曲作家。他的詩詞不多，但風格很高，語句不俗。文則以奏疏寫得最爲出色，文筆流暢而切中時弊。

祁彪佳的集子僅有清代山陰杜煦（春暉）、杜春生（禾子）兄弟編輯的一種，共十卷，一九六〇年中華書局即據此本整理出版。但祁氏的大部分著作仍分散於各處，搜尋不易。爲滿足學術界的需要，我們從北京圖書館善本部所藏珍本中選出一部分，編成《祁彪佳文稿》影印出版。本書收錄祁彪佳的奏疏、日記、書信及文學作品共十五種，除《遠山堂詩集》爲清初祁氏遠山堂抄本外，其餘均爲明末抄本或稿本。

全書分爲三冊，第一冊主要收錄崇禎年間祁彪佳巡按蘇松時所上奏疏，這些奏疏真實地反映了當時的社會狀況；第二冊收《祁忠敏公日記》十五卷及遠山堂曲品、劇品和詩集，另有尺牘一種。祁氏日記所記多爲明末朝章國故及當時清流黨人之行述，有較高的史料價值。曲、劇品則是我國古典曲、劇中最重要的文獻之一；第三冊收尺牘六種，其中《遠山堂尺牘》和第二冊所收的《撫吳尺牘》等是作者原稿。

祁彪佳的著作不但有較高的文學價值，更重要的是它的歷史價值，它較多的反映了明代社會情況，是研究明代特別是明末歷史不可缺少的資料。這次我們本着較爲全面而版本精好的原則編成此書，希望能對廣大文史工作者提供一些幫助。

書目文獻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二月

宜焚全稿
十八卷

目錄

宜焚全稿十八卷·····	一
祁忠敏公揭帖二十二通·····	六五七
督撫疏稿·····	七九三
忠敏公安撫江南疏抄·····	八七一
祁忠敏公日記十五卷·····	九二一
遠山堂劇品一卷·····	一四四九
遠山堂曲品一卷·····	一四九一
遠山堂詩集·····	一五一五
撫吳尺牘·····	一五八九
按吳尺牘·····	一九二七
都門入里尺牘·····	二〇二九

里中入都尺牘……………二二二九

林居尺牘……………二一九五

遠山堂尺牘……………二二七五

在里尺牘·致仕歸里尺牘·致方外尺牘·致兄及戚僕尺牘

莆陽稟牘 評語 雜錄……………三三八七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日祁 謹

題為敬 謹

旨受事謹於入境之始確報地方情示仰祈

聖鑒事竊惟江南重地為

國家財賦之區年未水旱沴臻凋瘵遂甚民鮮有

生之樂遂萌走險之思如近日宜興之事初雖

驚動後乃鳴張我

皇上睠焉南顧

天語載頒猥瑣如日適叨巡方之役飲冰在道聞邯

報見日同官高好善一本為愚民作亂之用未

詳庸撫庇官之情有據乞

勅嚴究激變根因以雪民冤以安重地事本年四月

初九日奉

聖旨該縣事情莊祖誨已有旨了著從公據法懲暴

安良如再徇悞責有所歸初 著即星馳赴任

會同審理不必依限該部知道欽此欽遵 不違

夙夜竭蹶而前已於六月初四日入境受事矣

伏念地方諸務日夫力担當少期裨益而目前

惟拊戢宜民為急日即備牌常鎮道弄常州府

及理刑官確查該縣情形去後節行嚴催續於

六月二十日據常鎮道兵備按察司副使徐世

蔭呈據常州府申稱照得宜民結黨燒搶之變

釀於豪奴禍發于禁頭不先治奴之豪則民

忿莫洩不併治民之亂則

王法莫伸蓋治有次第有經權必得其要領然後可

以去斯止沸耳宜官陳一教徐廷錫田莊近南

劉河橋等處陳叔周文燠張瑞劉寧等徐叔樊

士章張鳳池等收租勒耗翻債取盈甚至鎖拷

而逼寫田地計陷而吞占子女致南劉村立禁

如陳軾楊元珊等榜山村立禁魯教宋祁等被

緣該縣累擊不密軾等遂疑授意于陳官遂合

計焚莊園先發不為人制初止欲得文燠張瑞

而斃之火中不期兩奴探風先遁而馬家莊付

之一炬該縣意欲躬注可散不知烈焰之餘不

能撲燎原之勢而及狎下堂之要早職旋出示

親注解諭忽又有效尤者轄搶鄉居張襄周啓

去家該縣督捕兵獲黨惡陳謀吳君可陳軾監禁軾黨楊元珊等復聚有徒協送兇鋒而陳官河橋堯村塘頭川埠蜀山湖北等莊灰燼殆盡茲極陳官祖坎一塚大為慘烈。言次第欲更焚某莊更掘某坎又恐嚇刻獄致該縣城門畫閉倉皇報到卑職偕刑廳吳兆鑒同往該邑洞開城門百姓紛來告理會署印蘇松道蔣副使星夜適至而撫院莊都御史差官包文達賈牌亦至卑職先將豪奴姓名榜示四門懸賞捕

緝隨提在監諸犯撻懲首惡釋去脅從出陳軾與之約而去差員役追截焚掘羣兇開陳利害亂民且感且泣眾所擬款再焚再掘者凜然毋敢犯且云府廳既為我民伸雪約次日喬赴城外東倉叩頭解散會此際亂民中別有乘機肆暴如陳鍾陳有祿等燒搶水泊吳連莊房於是聽撫亂民咸領縛致之以自効且為歸化質也于二十二日陳軾同子陳天益等擒陳鍾等至併自認發塚投監而燒搶歐明家惡首趙禮周

滿三等比日擒到並行貢禁時城內外之民心為之快然而東鄉焚掘之變從以竟息矣嗣是本道到任即同府廳親詣該縣百姓擁與陳許希盡伸夙冤求杜後患隨蒙本道分批本府并通判劉麟長同知蔡如葵批官吳兆鑒就縣分緝不數朝各宿結百餘起侵者還遁者滿罪賺者追給子女產業悉得復其固有中不無乘釁牽誣者依法正責之既不貫豪亦不徇亂一秉至公于時百姓各悅首膠唇信受而退又奉

本道頒示便民約款行保甲較斛量禁豪奴革增耗絕盜賊均擢投德打搶清胥侵逼刀訟百姓咸自幸出湯火而樂本業雖武進尚宜鄉之亂民華賓之輩復之亦駢首就縛遠服天刑張渚鎮之亂民潘義江麟等勢甫竭張輒雁鷹攫雖或擒或逸而累受繁勢難復然其觀而喙息者知亦旦夕在繩之內而西鄉放尤之變又從此不足定矣今奉

明旨查兩官惡蹟究亂首釋脅從見奉檄會審俟齊

一千人犯完日另報等因又據常州府理刑吳
推官中肯得宜邑之變以義禁始義禁者禁奴
之下鄉騷擾也而義始之亂終之則挺險之習
氣敢而兀之氣不可嚮適是故前半截是豪奴
不是後半截是難民不是前以南劉有禁羣奉
陳軾為首若曰有過吾鄉而索詐者必手刃之
開春飲社相與議奴橫因指及周文燦張瑞催
租用板之故輒以擻臂起算往繫之而燦瑞
已免悅矣眾以為伏也燒陳官之莊使出之而

竟無有遂以次搜及劉寧樊士章而燒搶之形
成矣乃該縣謬欲以洋泣開諭勉戢強民至不
可必得早職遂同洪知府前往又詳請署道蔣
副使下縣鎮撫雖亂况斯劇而灰燼之狀已不
堪言矣馬家莊而外有亮村河橋塘頭川埠蜀
山澗北等莊俱已燬盡雖未悉屬陳軾之手
亦軾倡之也此外又有陳謀吳君可等之割張
襄周啓之家周滿三趙禮等之搶善民歐明家
陳鍾陳有祿之燒水泊吳連家一時俱被繫囚

而雙橋戈城陽山等禁羣動俱息審過本道詞
狀一百五十餘件明判曲直除斷還子女外其
退產找價各有差乘概註稅者責而違之俱不
科罪每審完一事下庭而理者示以法之不
假易也百姓至有泣數行而去者又復分差
四緝

欽犯而張瑞自虞山出周文燦自杭城到矣首惡已
復會審有期職于是回府乃吏聞有張者之囂
查禁頭潘義江麟頗敢竊發今已望風遠竄而
鄉兵直搗其穴此么麼者不足憂也職業專役
爾示布告隨聞敕定矣等因到道據此該本道
看得利溪一邑素稱善地卒然變起舉國若狂
其始事根絲宜泐盡委咎于愚民之自干法紀
也哉祇因奴勢日豪怨毒日深如收租盤債逼
獻勒詐之慘鄉民皮成莫保其身家而陽山
南劉等處動邑于已故之張進復切齒于方橫
之周文燦等扮戲設禁推陳軾等為禁首然時
猶以義始而不故為難端也乃知縣重非不徒

知禁名之不宜立以拘票謬付文燬之手此輩執票恐嚇益挑眾怒南劉諸民羣欲得文燬等而甘心之詎意二奴免脫主莊旋灰一時效尤成風遂有如陳謀吳君可等之聚搶張襄廟啓去家多尤雖經就縛而積憤未平盧始益張旋舉陳官之河橋亭村川津蜀山澗北諸莊盡付一炬且并祖塚之不保矣幸撫院賈駟安嚴等解首惡復嚴督道府廳多方曉諭而禁外惡棍如陳礼周滿三之燒搶歐明陳鍾陳有祿等之

燒搶吳連皆假借陽山南劉名目乘機肆暴隨為禁頭縛至解縣以自明其真他東鄉諸禁蠢動俱息此發難于正月之八日撫定于二月之中旬皆本道未到任前事也逢次逢聞此變疾驅受事于二月之二十五日莅任蒿目時艱刻示廣諭令愚民之身家利害與

朝廷之

國法

王章旣然中外隨即親詣縣中時豪奴被害及以結

黨打搶告者勢如鼎沸大駭聽聞本道一：進而問之務得其要領以次第行事始知憤民起羣豪奴法當伸其冤亂民來橫效尤法尤當治其急也適有殺奴陳壽父子以睡跏宿憤糾眾肆橫于陳姓之門本道立擊責枷號街示眾嗣即嚴行保甲有打搶者連坐而城中之人心始定又聞西鄉五洞橋鳳窠等處里棍以借未為名擁眾聚搶復計擒其首惡陳光宇黃壽七等分別細打而鄉中法紀始彰罪人既得適給

示該地方開其向化之門寬以脅從之律而餘黨反側始消職到縣日投詞不下十餘紙隨閱其事情真切者批發府廳即時訊結就中查得惡奴之尤如張鳳池張成呂各場呂應陽吳忠等設法緝獲盡法究擬弄脫逃之司文燬張瑞亦一一就擒而人情始大稱快宜邑乳絲庶幾就理而士民飲：相告亦謂從此其有安枕日矣至該縣張渚之里棍潘義等或擒或逸勢以烏散如武進尚宜鄉之華賓之等惡胆方張輒

罹三尺此皆公麼不足道者今已悉就清平在
在安堵如肯尤不敢不附以報也除豪奴亂民
各有應得之罪候審明招解正法外其永保安
哉則有本道條列之十款在務令鄉紳與齊民
共守無戮荆溪即可百年無事耳至于金壇效
尤情形本道從未前聞該縣與溧陽宜興鄰境
一時兩縣洶湧恐浪傳及之其實寂無一事也
復行鎮江府覆勘再查丹徒等縣據府覆稱並
無聞風蠢動情絲及作奸首從諸人等因相應

一併呈覆等因覆核間又據宜興縣知縣董兆
登申稱查得宜邑僻處山陬地瘠民貧兼之連
年旱潦賴仍十室九空民不聊生加以陳宦豪
奴周文壤劉寧張瑞徐宦豪奴樊士章等倚勢
橫行收租索債不少假貸且多方婪詐或逼寫
田房或逼勒身契或准折子女鄉民積怨莫測
立禁思逞有日矣至崇禎五年

天道亢陽田禾半收而南劉居民多佃陳宦莊田周文
壤等收租不惟升合不貸而且以新租扣除舊

欠大斛淋尖小租賸耗貧佃掛欠或有鎖穿此
寔隆冬不釋以致地方一旦潰決于是鄉民陳
軼為首糾集禁眾宰牲誓神遂于正月初七日
焚燒周文壤張瑞之廬弄陳宦南劉莊房至二
月十三日復燒陳宦河橋窰村等莊發其祖塚
十四日又燒塘頭莊十八日又燒川埠蜀山澗
北等處莊房而徐宦竹園莊一所因奴樊士章
索租起釁以致焚毀一時頑民趙禮周滿三等
聞風放兀假托南劉燒搶善人歐明家隨復解
府正法多方禁戢外其起釁豪奴劉寧當經陳
宦送縣監候其周文壤張瑞懼罪脫逃廣緝就
擒見解本府監禁此四奴者起釁北禍法無可
貸至如禁頭陳軼首倡禁謬悍然燒搶亦為非
法其禁黨陳謀吳君可等延搶張翼周啓玄之
家早縣驚聞親往捉獲解詳道府候審而餘黨
俱經解散此外各鎮鄉民間有聞風思動已嚴
行禁緝民情遂獲敦寧等因到日該日看詳與
邑山沈曠濟民多獲悍去年亢陽少獲人若海

饑而况有人奴者實以辱其生而曝之怨乎鄉紳陳一教之惡奴周文環等徐廷錫之惡奴葉士章等為弄一方流毒萬姓如道臣徐世蔭所稱收租盤債如刑官吳兆學所稱催租用板如知府洪周祿所稱鎖拷而逼寫田地計陷而吞占子女如縣官童兆登所稱貧佃之掛欠肯鎖穿幽室隆冬不放如此橫肆真可謂無日無

天問誰作主人豈非以身為壑而鷹攫鯨吞實有發縱

指示者耶南劉諸處之居民或深受焚毒或目

擊慘傷於是憤憤不平蓄蓄思逞而况執縣果以拘禁頭者又即衆心共恨之周文環乎于一夫發難初逞而焚馬家莊再逞而焚河橋等莊陳之祖墓亦被發掘矣禁以內乘風株連如陳謀等之聚搶張表周啓玄也禁以外效尤肆惡如陳禮等之燒搶歐明陳鍾等之燒搶吳連也洵湧倉皇災成搶掠之世界乃自創禁之陳執發監陳謀等為縣官擒擊陳禮等為陳執縛送撫臣莊祖誨多方擒戮及覆開諭而東鄉之

民旋經解散矣及三四月間所在復爾驚惶傳聞遂至張大者蓋非東鄉南劉諸處之人而該縣西鄉五洞橋鳳凰寨等處之里棍也此輩以打行作本業以詐詐為生涯三吳所在有之宜與為甚乘機煽惑陽以借米為名實則聚賭無忌是則別是一種亂民于法在所必討而要與南劉發難者無涉民間驚傳洵遂有結寨連泊之語實亦一二隸卒之可擒者也自撫臣檄該道徐世蔭親詣縣中緝獲疏囚已逃之豪奴

周文環張瑞等究疏外作惡之豪奴張鳳池張成等而衆憤以平擒緝解散各鄉之里棍如陳尤字潘義等而黨惡以缺審赴訴者之狀詞給其產找其價斷還其准折估勒之子女身契而民冤以洩若陳執者報稱怨怒揮觸

王章雖得選完黨數以贖罪明心而首事之誅百口難解其他豪奴亂民各有應得之罪日已一向權審成招而兩官之橫肆實跡日一向嚴檄道府多方休訪當據實

上請以候

處分復恭錄

聖諭一則曰曉諭安戢不得株連生擾一則曰從公

據法懲恭安良一則曰擒渠散黨以靖地方仰

見我

皇上聲靈遐宅洞曉萬里日則宣布

聖主之德威謹持

朝廷之法紀荆溪一片地雖使之永永戢寧可也

而日復不能無慮焉蓋以一時之狂逞難定而

累年之困敝莫魁報漢之頑民尚未免驚心于

縉弋鄰封之置煞正多有戎伏于莽曠日今先

巡常州宜與郡邑力圖蘇息其若役于以安集

其身家人奴之亦盡半心者極意禁戢置黨之

未盡向化者專力雜擒必不使置黨尚肆其狂

鋒人以復葉被故智仍督率道府有司嚴行保

甲之法杜絕盜猷之端均糧役以慰困民較斛

量以活窮佃凡可拊戢民生預弭亂兆殫心竭

力其敢辭焉敬因確報地方情形并披日愚以

八

告日草疏方畢奉都察院劾劉該御史劉興秀題為

江南財賦重地

國家命脉攸關謹因焚搶之變敢效持平之論仰

祈

聖明亟勸當事諸臣及時消弭毋再姑息以杜亂萌

以固根本事本年五月二十日奉

聖旨豪紳悍僕藉勢虐民已有旨查處擊究若奸棍

來機鼓煽肆行焚掠即係亂民豈容姑息著該撫

按速擒渠魁審明正法其餘的一面榜諭解散俾

安生理本內溧陽金壇效尤情形撫按官何未見

奏報著即自行回奏該部知道欽此欽遵除臣以

現獲奸棍行道審解仍大書榜諭解散安戢外

至于效尤情形日屬止于金壇已徹查道府廳

縣據稱該縣雖與宜興接壤在此時頗稱安靜

並無因而蠢動者惟是武進尚宜鄉有華賓之

兄弟三人肆惡有年眾所共棄藉口人奴居然

燒搶幸該道縣擒獲之早并其所許之俞忠一

体盡法四鄉帖然此即撫臣莊祖誨所指效尤

思還緝拏究擬同官劉興秀所謂擒獲渠魁旋

即解散者也敢并回

奏及之日受事伊始天心勿欺謹會同題撫應天

等府地方都察院右僉都御史莊祖誨據實

上聞仰祈

聖鑒施行等不勝悚息待

命之至

旨

崇禎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具題七月二十三日

奉

聖旨亂民亭奴俱著審明正罪其兇堂潛逃及怙惡

不悛者一體併治但不淨株累無辜致有驚擾疎

一教徐建錫貪橫劣跡違查奏辱江南賦重民窮

武備弛廢著該撫嚴督道府自司多方撫綏

飭以安根本重地該部知道

題為微日遵 題接蘇松等處監察御史日祁 謹

旨受事等事

日于六月初四日入境即查宜興縣民

變情緣蓋因鄉紳陳一教等惡奴周文燦等租

債酷勒致陳軾輩憤運焚掘而該縣西鄉等處

置棍乘機燒搶今多擒緝解散日復與道府諸

日多方為善後銷弭之策至于武進縣小有乘

風旋即撲滅金壇縣離屬鄰壤未有敢尤日受

事伊始天心勿欺謹據實具題請

巡按蘇松等處監察御史 祁 謹

題為風雨奇變重地受災謹先據實報

聞仰候

聖鑒事崇禎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該日子署中披閱

文卷忽見烈風驟至大雨隨傾四壁皆賴占木

盡拔旬朝及暮風威之怒號益甚雨勢之傾注

愈狂且危坐達旦以為郡城如此郊原可知隨

即牌行各屬節次行催于八月初四日據蘇松

道兵備右布政沈萃禎呈蒙日憲牌內開六月

二十五日烈風雷雨自東而至午後勢更猛烈

飄瓦拔木殆非一處聞有停泊巨艘亦相撞擊

碎則沿海沿江一帶罹其變者恐不止此行道

即查所屬地方本日風雨之變海潮有無溢入

田禾有無損壞人畜船隻有無漂然城垣廬舍

有無傾圮詳查受災處所限五日內明白具報

毋容虛捏亦無容隱匿等因行間又蒙節行詳

批太倉長洲吳縣吳江常熟崑山嘉定崇明松

江等府州縣福山劉河金山青村柘林等營堡

被災各錄錄到道蒙此行據蘇松二府申覆前
來該奉道看詳蘇松二郡並處積疲之餘勉供
極重之賦惟賴

天時降康雨暘時若庶幾終歲勤動猶獲隴畝之收以

聊且支撐乃自四年苦澇五年苦旱今歲春夏

又恒暘作崇茂：有雲漢之憂詎意六月二十

五日而突有異常風潮之變也彼夫狂風驟熾

怪雨交隨萬竅怒號千流騰沸拔木發屋乘單

角而飛搖倒峽翻盆挾水候而怒鼓于官民

廬舍到處皆傾城郭藩牆隨地悉圮頽垣敗棟

之壓斃者相枕海水湖波之漂溺者萍浮四顧

惟悲慘之形立刻成蕭條之景而何有于一尺

二尺之花萱一莖兩莖之禾苗不損遭其摧折

也者即今柔脆之花萱固已根搖欲稿葉萎成

黃不能十一之存無望拮据之入矣禾稻雖僅

幸尚存然而侵凌漂蕩之餘所為摧殘其命肺

剝蝕其元神者亦已不少誠未知其能秀能實

否此真百年未有之災而一朝立盡之慘也別

夫加派稠指搜括無遺十室九空朝不謀夕又有百倍時昔不堪遇灾者乎當茲異變之突來藥被重灾而無辨應僕勘實再報等語邑遠瀾踏勘繕延茲徑二府變政情形歷歷可據者先行具申前來轉呈本院並疏題

請分別

獨賑以全此了遺永保重地等因先于七月二十一日又據常鎮道兵備副使徐世蔭呈蒙憲牌行同前事又蒙節行詳批江陰靖江鎮江等府

縣并永生洲營被灾各緣繇到道蒙此行據常鎮二府申覆前來該本道看詳年來灾祲頻仍民困已極今春雨暘時若方幸而成有望少懸重困詎意六月二十五日颶風大作暴雨如傾晝夜顛狂

天地番佈即地居高阜不勝拔木揚砂况下近江濱甚堪波濤汨沒如常屬之清江陰鎮屬之丹徒民多傍江以居當日風波汎濫滄桑忽變官房民舍之飄折貨財物畜之蕩洗禾苗花益之淪

沒已不忍見嗟此層黎其與波俱逝者且不知以幾笑枕屍中流哭聲震野慘目傷心之景駭為從來未有之變正行設法議處而所屬之告灾者日環斯盈庭者翫然喪其樂生之心矣若不亟請

獨賑則民命坐斃勢迫流亡更有不可言者懇速具

題

請破格

獨濟民命得此地方幸甚等因到日該日看得三吳

四郡延表雖不過千餘里然以險阻言則

留京之左輔也以稅賦言則

國家之外府也乃自四年五年以來旱潦相仍凋

瘵遂甚今春入夏旱魃為殃自入境之際稍

沛甘霖竊幸秋成可望不意風雨之變至于此

極也是時雨隨驟而衝崖決舍風挾雨而蕪屋

揚砂兼之海岸驟決起潮奔奔巨浪滔天洪濤

匝地真若有乾坤翻覆

天地慘愁之景象者以言字入民則漂溺覆壓徧野屍